

绍兴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
2024年部门预算



目录

一、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4年越城医保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 关于越城医保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越城医保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越城医保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越城医保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越城医保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越城医保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关于越城医保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八) 关于越城医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 关于越城医保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4年越城医保部门预算表

- (一) 2024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三)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 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 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表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定全区医疗保障相关配套政策和工作规划。

2. 组织实施全市统一的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标准。组织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3. 组织制定并执行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实施办法，建立健全全区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承担全区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相关工作。

4. 根据省、市相关规定，组织实施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支付标准和收费等政策，完善动态调整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5. 指导监督全区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工作。

6. 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7. 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实施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8.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医疗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9. 职能转变。深化全区医疗保障“最多跑一次”改革，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配合省、市推进“智慧医保”建设，推进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加强医保与分级诊疗、价格、控费、签约服务等政策衔接，发挥医保杠杆作用，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价格形成机制，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进一步提高医保资金使用绩效，确保实现医保资金可负担、能持续。

10. 与区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三医联动”改革和区域卫生服务共同体建设，加快推进医保与医疗、医药数据互联互通，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绍兴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部门预算包括：绍兴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本级预算、绍兴市越城区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预算。

二、2024年越城医保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越城医保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越城医保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越城医保2024年收支总预算3781.31万元。

（二）关于越城医保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越城医保 2024 年收入预算 3781.3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367.56 万元，增长 10.8%，主要是医疗救助项目金额增加 445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781.31 万元（上年结转 0.00 万元），占 100.0%。

（三）关于越城医保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越城医保 2024 年支出预算 3781.3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367.56 万元，增长 10.8%，主要是医疗救助项目金额增加 445 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3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620.5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7.44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633.35 万元，占 16.7%；日常公用支出 70.40 万元，占 1.9%；项目支出 3077.56 万元，占 81.4%。

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万元。

（四）关于越城医保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越城医保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781.3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3781.31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3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620.5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7.44 万元。

（五）关于越城医保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

明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越城医保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81.3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367.56 万元，增长 10.8%，主要是医疗救助项目金额增加 445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3.32 万元，占 2.2%；卫生健康（类）支出 3620.55 万元，占 95.7%；住房保障（类）支出 77.44 万元，占 2.0%；。

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55.54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员工单位部分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的基本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7.77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元员工单位职业年金缴费的基本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2.63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元员工医疗保险的基本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7.34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员工公务员医疗补助的基本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

助（项）2595.84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项目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482.60万元，主要用于维持本单位基本运转的日常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89.20万元，主要用于维持本单位正常运转所需的项目支出。

（8）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282.22万元，主要用于智慧医保云租费项目支出、定点药店视频监控租赁项目和电脑等设备维修费和耗材费的项目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10.30万元，主要用于专家评估费、数字化档案费、窗口大厅改造维修费的项目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40.41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基础支出。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57.5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基本支出。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9.88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购房补贴的基本支出。

（六）关于越城医保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越城医保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03.7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33.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70.4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越城医保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持平。

（八）关于越城医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持平。

（九）关于越城医保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越城医保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31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4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2. 公务接待费: 2024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0.31 万元, 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用于接待外来单位人员来访、调研、检查等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00 万元, 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绍兴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本级、等 1 家行政单位以及绍兴市越城区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等 1 家参公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0.4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4.88 万元, 增长 7.4%, 主要是本年预计公用经费增加。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越城医保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64.08 万元, 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64.08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越城医保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其中, 应急保障用车 0 辆、老干部服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行政执法专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越城医保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共计7个一级项目，涉及当年资金3077.56万元。同时，将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开展绩效自评。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详见“省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表”。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6.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8.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0.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1.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本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指本单位为职工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

单位医疗（项）：指本单元员工医疗保险的基本支出。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本单位员工公务员医疗补助的基本支出。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本单位所属的机构类别。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本单位的各项行政事务开支。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指本单位信息化项目支出。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本单位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目支出。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本单位事业人员基础支出。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指用于支付指定人群的医疗救助资金。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本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本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购房补贴。

四、2024年绍兴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部门预算表

2024

152-越城医保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781.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32
一般公共预算	3781.3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32
政府性基金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5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77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3620.55
三、事业收入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98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行政单位医疗	12.63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公务员医疗补助	7.34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医疗救助	2595.84
七、其他收入		城乡医疗救助	2595.84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004.73
		行政运行	482.6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20

		信息化建设	282.22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0.30
		事业运行	40.41
		住房保障支出	77.44
		住房改革支出	77.44
		住房公积金	57.57
		购房补贴	19.88
本年收入合计	3781.31	本年支出合计	3781.3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781.31	支 出 总 计	3781.31

2024

152-越城医保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6	7
	合计	3781.31	633.35	70.40	3077.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32	83.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32	83.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54	55.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77	27.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20.55	472.59	70.40	3077.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98	19.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3	12.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34	7.34					
21013	医疗救助	2595.84			2595.84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595.84			2595.84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004.73	452.62	70.40	481.72			
2101501	行政运行	482.60	412.21	70.4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20			189.2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282.22			282.22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0.30			10.30			
2101550	事业运行	40.41	40.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44	77.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44	77.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57	57.57					
2210203	购房补贴	19.88	19.88					

2024

152-越城医保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781.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32
一般公共预算	3781.3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32
政府性基金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5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77
		卫生健康支出	3620.5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98
		行政单位医疗	12.6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34
		医疗救助	2595.84
		城乡医疗救助	2595.84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004.73
		行政运行	482.6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20
		信息化建设	282.22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0.30
		事业运行	40.41
		住房保障支出	77.44
		住房改革支出	77.44
		住房公积金	57.57
		购房补贴	19.88
本年收入合计	3781.31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 入 总 计	3781.31	支 出 总 计	3781.31

2024

152-越城医保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合计	3781.31	703.75	633.35	70.40	3077.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32	83.32	83.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32	83.32	83.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54	55.54	55.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77	27.77	27.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20.55	542.99	472.59	70.40	3077.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98	19.98	19.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3	12.63	12.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34	7.34	7.34		
21013	医疗救助	2595.84				2595.84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595.84				2595.84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004.73	523.01	452.62	70.40	481.72
2101501	行政运行	482.60	482.60	412.21	70.4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20				189.2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282.22				282.22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0.30				10.30
2101550	事业运行	40.41	40.41	40.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44	77.44	77.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44	77.44	77.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57	57.57	57.57		
2210203	购房补贴	19.88	19.88	19.88		

2024

152-越城医保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703.75	633.35	70.4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0.68	630.68	
30101	基本工资	95.97	95.97	
30102	津贴补贴	125.87	125.87	
30103	奖金	146.10	146.10	
30107	绩效工资	16.90	16.9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54	55.5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77	27.7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09	18.0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52	10.5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5	1.95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57	57.5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4.40	74.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40		66.40
30201	办公费	9.34		9.34
30202	印刷费	4.30		4.30
30207	邮电费	4.00		4.00
30211	差旅费	2.50		2.50
30213	维修(护)费	0.79		0.79
30216	培训费	1.55		1.5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1		0.31
30228	工会经费	7.26		7.26
30229	福利费	19.10		19.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94		15.9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		1.3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7	2.67	
30307	医疗费补助	2.64	2.64	
30309	奖励金	0.03	0.03	
310	资本性支出	4.00		4.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00		4.00

2024

" "

152-越城医保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	2	3	4	5	6
合计	0.31					0.31
绍兴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本级）	0.25					0.25
绍兴市越城区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	0.06					0.06

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因公出国（境）费用

2024

152-越城医保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绍兴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

152-越城医保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支出
**	**	1
	合计	

绍兴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

152-越城医保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	**	1	2	3	4	5	6
	合计	3077.56	3077.56				
绍兴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本级）	医保经办服务管理和信息化建设	221.92	221.92				
绍兴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本级）	医保政策宣传执行工作	10.00	10.00				
绍兴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本级）	医保基金监管	59.00	59.00				
绍兴市越城区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	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	110.00	110.00				
绍兴市越城区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	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	2617.84	2617.84				
绍兴市越城区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	医保相关补助项目	10.30	10.30				
绍兴市越城区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	医疗保障业务经办服务	48.50	48.50				

2024

152-越城医保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	**	1	2	3	4	5	6
	合计	3077.56	3077.56				
绍兴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本级）	引入第三方参与医保基金监管项目	32.00	32.00				
绍兴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本级）	社保食堂运行补贴	40.00	40.00				
绍兴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本级）	法律咨询诉讼费	4.00	4.00				
绍兴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本级）	医保工作宣传推广	10.00	10.00				
绍兴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本级）	维护医保基金安全工作	23.00	23.00				
绍兴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本级）	业务专网-线路费	1.20	1.20				
绍兴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本级）	电脑维修及耗材	2.50	2.50				
绍兴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本级）	窗口补贴	7.20	7.20				
绍兴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本级）	浙江省智慧医保 2024 政务专有云	171.02	171.02				

	租费分摊						
绍兴市越城区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	劳模医疗补助	10.30	10.30				
绍兴市越城区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	越城区定点药店智能化视频监控 租赁项目	110.00	110.00				
绍兴市越城区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	医保中心工作经费	25.00	25.00				
绍兴市越城区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	医药机构定点评估费	3.50	3.50				
绍兴市越城区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	越惠保资助参保	22.00	22.00				
绍兴市越城区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	医疗救助	2595.84	2595.84				
绍兴市越城区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	数字化档案费	20.00	20.00				

2024

152-越城医保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金额	绩效目标
**	**	**	**
	合计	3077.56	
绍兴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本级）	医保基金监管	59.00	<p>1、开展监管方式创新试点，维护医保基金安全。对越城区纳入医保支付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进行监督检查，重点对定点医药机构医保服务协议履行情况、医保基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药店是否严格执行考核记分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等进行检查，2022 年计划对 18 家公立机构，14 家民营医院和 20 家定点药店开展第三方数据监管。</p> <p>2、开展打击欺诈骗保集中宣传月活动。2022 年 4 月，确定为全省打击欺诈骗保集中宣传月。各统筹区要采取多种措施，集中宣传解读医保基金监管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强化定点医药机构和参保人员法制意识，自觉维护医保基金安全。</p>

绍兴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本级）	医保经办服务管理和信息化建设	221.9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提高窗口工作人员积极性，减少窗口工作人员的流动，提高业务工作的延续性、专业性。 2、确保智慧医保信息系统的正常稳定的运行。 3、有效预防串换药品、套现和盗刷医保卡等违规违法行为的发生。
绍兴市医疗保障局越城分局（本级）	医保政策宣传执行工作	10.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使得医保政策宣传落到实处； 2、解决法律纠纷、保障公民权益； 3、保证日常通讯需求。
绍兴市越城区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	医疗保障业务经办服务	48.50	做好医保经办服务，保障窗口工作人员基本权益，完成办事大厅改造，医保相关政策宣传到位。
绍兴市越城区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	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	110.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数字化档案制作。 2、完成智慧医保云租费费用分摊工作。 3、完成本单位的电脑设备采购和维修工作。

绍兴市越城区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	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	2617.8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使得全民医保政策知晓度有所提高。2、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率进一步提升。
绍兴市越城区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	医保相关补助项目	10.3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城乡居民医疗缴费补助按时到位；2、按时给城乡居民医保参保人员进行健康体检；3、劳模、伤残军人医保补助资金按时到位。